



致家長/石壁宿舍通告 編號：LP2469

「鑽禧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」錄取通知書

貴子弟已成功獲錄取參與「鑽禧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」，資料如下：

日期：	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17 日 (星期一至四)
時間/天數：	4 日 3 夜
地點：	貴州省
須遞交文件：	1. 香港身份證副本 / 有效旅遊證件副本 2. 「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」(回鄉證) 副本 3. 學生健康申報表正本 (附件一)
備註：	有關交流團的詳情可參閱早前發出的報名通知書 (通告編號：LP2450) #如學生無故缺席，校方有權撤銷對該生的資助，家長須支付相關團費 HK\$4,615。

請家長於 2025 年 2 月 17 日或之前，簽署回條連同上述文件一併交回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980 2383 與顏定邦老師聯絡。

校長



(卓德根)

2025 年 1 月 24 日

回條

通告編號 LP2469：「鑽禧姊妹學校藝術文化交流團」錄取通知書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上述通告之內容，並會提交所需文件。

此致

東灣莫羅瑞華學校

家長簽署：_____ 家長姓名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請將本回條及相關文件於 2025 年 2 月 17 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